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2073

债券代码：112752

债券简称：18 智光 0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向全体持有人发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曹承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47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147 人，代表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7,960,593 份，占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1、审议通过《选举梁艳红女士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 15,144,768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84.32%；反对 0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0%；弃权 2,815,825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15.68%。决议通过。

1.2、审议通过《选举贺英女士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 15,144,768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84.32%;反对 0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0%;弃权 2,815,825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15.68%。决议通过。

1.3、审议通过《选举邱保华先生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 15,144,768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84.32%;反对 0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0%;弃权 2,815,825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15.68%。决议通过。

根据《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 3 年;任期届满后,在新任委员选举出来之前,原委员应当继续履职。

管理委员会成员均为公司员工,且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的议案》。

同意 15,144,768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84.32%;反对 0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0%;弃权 2,815,825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15.68%。决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委员会行使股东权利的议案》。

同意 15,144,768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84.32%;反对 0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0%;弃权 2,815,825 份,占出席本次会议持有人份额总数的 15.68%。决议通过。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进行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2)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权益的处理事项,包括持有人权益变动等;

(3) 决定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处置及对应收益的分配安排;

(4) 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在锁定期届满后确定每期权益在考核合格后的归属比例，出售股票，将员工持股计划的闲置资金投资于理财产品等；

(5)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继承登记；

(6) 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决定是否参与融资及资金的解决方案；

(7)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

(8) 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以及持有人会议授予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6 日